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津滨发展）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2018 年 10 月 11 日在津滨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5 名，5 名监事出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李晨君先生（简历附后）任监事会主席，任期从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12 日

李晨君先生简历

李晨君：男， 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

一、工作经历

2011 年 6 月起任职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兼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天津市泰达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天津泰达建设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泰达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监事。

二、教育背景、专业背景

硕士研究生

三、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

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

五、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

六、现就职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七、截止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九、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